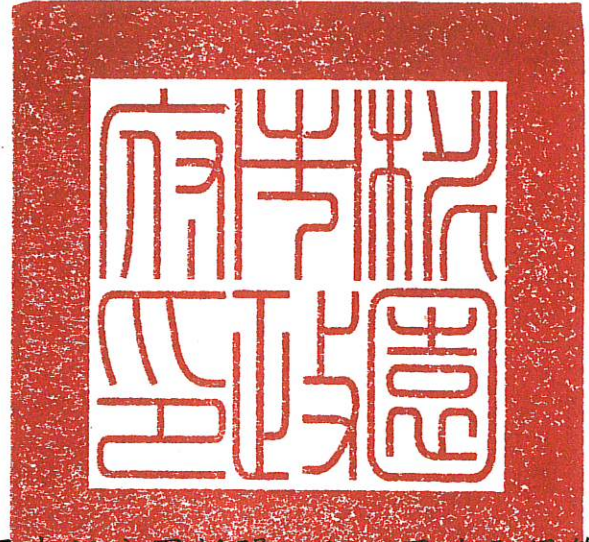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府工用字第113012801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府辦理本市「龜山區幸福公園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1場公聽會會議紀錄。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及「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本府113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假桃園市龜山區公所(桃園市龜山區中山街26號)召開「龜山區幸福公園新闢工程」用地取得第1場公聽會。
- 二、本場公聽會紀錄記載「事由」、「日期」、「地點」、「主持人及紀錄人之姓名」、「出席單位及人員姓名」、「出席之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姓名」、「興辦事業計畫概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及對其意見之回應與處理情形」。

市長張善政